

#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牧德公司或該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股票550張,其82張由證券承銷商自行認購,其餘468張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銷售,承銷契約之副本業經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備查在案。茲將銷售辦法公告於後: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牧德公司或該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股票550張,其82張由證券承銷商自行認購,其餘468張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銷售,承銷契約之副本業經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備查在案。茲將銷售辦法公告於後:

證券承銷商名稱	地址	自行認購股數	公開申購股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22樓	74 仟股	421 仟股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博愛路17號5樓	8 仟股	47 仟股
合計		82 仟股	468 仟股

銷售價格:每股新台幣56元整(每股面額新台幣拾元整)。  
申購數量:每人限購1單位,每1銷售單位為1仟股,若超過1仟股,即全數取消申購資格。

- 四、投資人資格及事前應辦理事項:  
(一)應為中華民國國民。  
(二)應於往來證券經紀商開立交易戶、款項劃撥銀行帳戶及集中保管帳戶。  
(三)應於往來證券經紀商與指定之銀行簽訂委託書,同意銀行未來自動執行扣繳申購處理費20元。  
(四)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50元之手續費。

五、申購期間、申購手續及申購時應注意事項:  
(一)申購期間自102年10月7日起至102年10月9日止;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繳存往來銀行截止日為102年10月9日。預扣繳款扣款日102年10月11日(扣款時點以銀行實際作業為準);預扣認購價款、申購處理費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繳交日為102年10月15日。

(二)申購方式:於申購期間內之營業日,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2時,以下列方式申購(除申購截止日外,申購人在申購期間當日下午2時後始完成委託者,視為次一營業日之申購委託)。  
1.電話申購:投資人可電話向往來經紀商業人員下單申購並由其代填申購,故應親自填寫,但視同同意申購委託書所載各項要項。  
2.當面或網路申購:投資人應確實填寫申購委託書各項資料並簽名或蓋章,往來經紀商當面或網路人員或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應由投資人自理,申購者需自負其失誤風險,故申購人宜於網路申購後電話洽收件經紀商業人員,以確保經紀商收到申購委託書。  
(三)申購人向證券經紀商申購後,申購委託書不得撤回或更改。  
(四)每件公開申購抽籤案件,每位申購人僅能向一家證券經紀商辦理申購,且以申購一件為限,重複申購者將被列為不合格件,取消申購資格。  
(五)申購人申購時,需確認款項劃撥銀行帳戶之存款餘額應足以支應申購有價證券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金額。如有數個有價證券承銷案於同一天截止申購,當申購人申購件與其中一個以上案件時,銀行存款之扣款應以所申購各案有價證券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總額為準,否則全數視為不合格件。  
(六)為便利申購人查詢申購件是否已被接受為合格件,收件經紀商於申購期間,每日將截至前一日止之初步合格及不合格申購資料(此項尚未驗證重複件,亦尚未執行款項扣繳)備置於營業廳,以供申購人查閱。  
(七)申購人申購後,往來銀行於扣款日102年10月11日將辦理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扣款時點以銀行實際作業為準),如申購人此時銀行存款不足扣繳申購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者,將視為不合格件。  
(八)申購人銀行存款不足時支應處理費、認購價款、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及交易市場之交割款項時,除非投資人有特別提出書面聲明外,應以交割價款為優先。  
(九)申購人之申購件一旦被列為不合格件,則將取消申購資格,且已扣繳之申購處理費概不退還。  
(十)承銷商辦理有價證券募集不成,申購人參加申購之處理費不予退還。

六、銷售處理方式及抽籤時間:  
(一)相關作業請參閱「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辦理公開申購配售作業處理程序」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  
(二)證交所應於抽籤前,將銀行存款不足無法如期扣繳處理費、認購價款、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金額及重複申購之資料予以剔除,並應於申購截止日之次一營業日完成上述合格件及不合格件之篩選,重複申購者已扣繳之處理費不予退還,截止日申購者於承銷期間截止後一週內掛號函件通知申購人。  
(三)如申購數量超過銷售數量時,則於102年10月14日上午九時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電腦抽籤室(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10樓),以公開方式就合格件辦理電腦抽籤作業抽出中籤人,其方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及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辦理,並邀請相關單位出席公證、監督。

七、公開抽籤後通知及中籤音查詢:  
(一)可參加公開抽籤之合格清單,將併同不合格清單,於承銷公告所訂公開抽籤日,備置於收件經紀商(限受申購部分),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主辦承銷商營業處,以供申購人查閱。  
(二)由承銷商於公開抽籤日次日(二日內)以限時掛號寄發中籤通知書及公開說明書等。  
(三)申購人可以原投件證券經紀商查詢中籤資料,亦可以透過台灣集中保管站其所股份有限公司電話語音系統查詢是否中籤,但使用此系統前,申購人應先向證券經紀商申請查詢密碼,相關查詢事宜如后:  
1.當地電話號碼七碼或八碼地區(含金門),請撥412-1111或412-6666,撥通後再輸入服務代碼111#。  
2.當地電話號碼六碼地區請撥41-1111或41-6666,撥通後再輸入服務代碼111#。  
(四)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50元整。

八、中籤後不能放棄認購費要求退還款項,申購前應審慎評估。  
九、未中籤人之退還款項:證券經紀商於公開抽籤日(102年10月15日)上午十時前,將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及申購有價證券款項(均不計利息)予以退還未中籤之申購人,惟申購處理費不予退還。

十、中籤人認購之有價證券,將依中籤通知書上所訂撥入日期,由集中保管站所直接撥入申購人集保帳戶,並預定於102年10月22日上述撥入日期日發行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為準,如因發行公司之事由致延後掛牌時,承銷商應通知投資人並提醒投資人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公告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十一、有關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情形已詳載於公開說明書,陳列於該公司服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及證券承銷商網站(元富證券(股)公司,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永豐金證券(股)公司,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免費查詢。歡迎來函回郵四十一元之中型信封洽該公司服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公司(台北市博愛路17號5樓)索取。

十二、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公告財務資料、申購辦法及公開說明書,以免發生誤會或錯誤。如欲知其他財務資料,可參閱發行公司網址(http://www.machinvest.com.tw)。  
十三、財務報告如有不實,應由發行公司及簽證會計師依法負責。

十四、特別注意事項:  
(一)認購人於認購後,有價證券發售前死亡者,其繼承人領取時,應憑原認購人死亡證明書、繼承人之國民身分證正本(未滿十四歲之未成年人,得以戶口名簿正本及法定代理人國民身分證正本代之)、繼承系統表、戶籍謄本(全戶及分戶)、繼承人印鑑證明(未成年應加法定代理人印鑑證明)、遺產稅證明書,繼承人中有拋棄繼承者應另附經法院備查之有價證券繼承拋棄同意書及其他有關文件辦理。  
(二)申購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經紀商不得受託申購,已受理者應予剔除:  
1.於委託申購之經紀商未開立交易戶、款項劃撥銀行帳戶或集中保管帳戶者。  
2.未與經紀商指定之往來銀行就公開申購相關款項扣繳事宜簽訂委託契約者。  
3.未於規定期限內申購者。  
4.申購委託書應填寫之各項資料未經填寫或資料不實者。  
5.申購委託書未經簽名或蓋章者,惟以電話或網路委託者不在此限。  
6.申購人款項劃撥銀行帳戶之存款餘額,低於所申購有價證券處理費、認購價款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之合計金額者。  
7.利用或冒用他人名義申購者。  
(三)本次參與有價證券承銷申購之人,於中籤後發現有違反前述第一、(二)項之規定,經取消其認購資格者,其已扣繳認購有價證券款項應予退還;但已扣繳之申購處理費及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不予退還。  
(四)前項經取消認購資格之認購人及經取消認購資格之繼承人,欲要求退還已繳款項時,應憑認購人或其繼承人身分證正本(法人為營利事業登記證明文件,未滿十四歲之未成年人,得以戶口名簿正本及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本代之),洽原投件證券經紀商辦理。  
(五)申購人不得以影印或利用印刷製規格尺寸相當之申購委託書。  
(六)申購人不得冒用或利用他人名義或偽編國民身分證字號參與申購。經紀商發現有冒用、利用他人名義或偽編國民身分證字號參與有價證券承銷申購者,應取消其參與申購資格,處理費用不予退還。已認購者取消其認購資格;其已繳款項,不予退還。  
(七)若於中籤後發現有申購人未開立交易戶、款項劃撥銀行帳戶或集中保管帳戶情事,致後發生法律糾紛,應由申購人自理。  
(八)證券交易市場因天然災害或其他原因致發生中斷交易市場休市時,有關申購期間、公開抽籤日、處理費、中籤通知郵寄工本費或款項之繳存、扣繳、解交、匯款等作業及其後續作業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辦理;另如係部分縣(市)停止上班,考量天災係不可抗力之事由,無法辦理申購者,投資人仍應注意相關之風險。

十五、該股票奉准上市之價格,應由證券市場買賣雙方供需情況決定,承銷商及發行公司不予干涉。  
十六、會計師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之查核簽證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簽證意見
9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安浩 黃柏松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安浩 黃柏松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松 林秀玉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2年上半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松 林秀玉	保留意見

十七、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如附件一)。  
十八、律師法律意見書(如附件二)。  
十九、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總結意見(如附件三)。  
二十、其他為保護公益及投資人應補充揭露事項:詳閱公開說明書。  
【附件一】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一)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牧德公司或該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同)371,082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數37,108仟股。該公司經102年8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500仟股,每股面額壹拾元,合計增資股份為新台幣55,000仟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426,082元。  
(二)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12%計660仟股供該公司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提撥10%,計550仟股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對外公開發售,其餘股份4,290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股東或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一股份者,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時價發行方式,原股東、員工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四)本次現金增資股份為5,500仟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二、該公司最近二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一)該公司最近二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合計
	(註1)	(註2)	現金股利	盈餘配股	
99年(100年分配)	2.86	2.38	0.35	2.00	2.35
100年(101年分配)	4.76	4.33	3.25	1.00	4.25
101年(102年分配)	4.20	3.82	2.75	1.00	3.75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該年度普通股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每股稅後純益係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時之股數計算。

(二)該公司截至102年6月30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明	金額
截至102年6月30日帳面股東權益	627,505仟元
截至102年6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	37,108仟股
截至102年6月30日每股淨值	16.91(元/股)

資料來源:102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流通在外股數含待分配股票股利。

(三)最近三年度及102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流動資產	436,628	659,129	678,059
基金及長期投資	-	-	9,644
固定資產	17,989	20,952	27,690
無形資產	3,204	4,800	4,113
其他資產	41,630	25,854	58,879
資產總額	499,451	710,735	776,385
流動負債	148,666	153,795	179,128
負債分配前	157,311	253,466	271,899
長期負債	-	-	-
其他負債	269	835	1,070
負債分配前	148,935	154,630	180,198
負債總額	157,880	254,301	272,967
股本	237,196	306,679	337,349
資本公積	21,000	69,112	69,112
保留盈餘	91,980	177,791	189,211
盈餘分配後	31,922	47,452	62,70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0	2,530	81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7)	(301)
股東權益分配前	350,516	556,105	596,187
盈餘分配後	341,571	456,434	503,416

註1:上開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度	當年度截至102年6月30日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流動資產	-	-	765,3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71,245
無形資產	-	-	2,850
其他資產	-	-	46,728
資產總額	-	-	1,015,352
流動負債	-	-	384,215
負債分配前	-	-	384,215
非流動負債	-	-	3,632
負債總額	-	-	387,847
資本公積	-	-	69,112
保留盈餘	-	-	559,011
盈餘分配後	-	-	628,123
其他權益	-	-	493
股東權益	-	-	1,125,718
股東權益分配前	-	-	1,125,718
盈餘分配後	-	-	627,505
股東權益總額	-	-	1,125,718

註1:截至102年6月30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 2.簡明綜合損益表

### 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營業收入	363,016	539,011	479,027
營業毛利	209,749	317,410	274,592
營業損益	89,088	158,799	113,33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077	16,447	57,57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181	274	5,33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8,984	174,972	165,856
本期稅後損益	64,499	145,869	141,759
每股盈餘(虧損)(元)	2.38	4.33	3.82

註1:上開最近三年度之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財務資料 (註 1)
營業收入		371,018
營業毛利		230,120
營業損益		139,0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28
稅前淨利		149,23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5,114
停業單位損失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2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7,31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5,11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7,3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每股盈餘 (元)		3.37

註1：該公司截至102年6月30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以該公司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採樣基準日之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與五個營業日之收盤平均價，擇一價格，作為計算新股發行價格之參考，並以參考價格之七成以上訂定之。
- 2.本次現金增資5,500仟股，保留員工認購數為660股（12%），另550仟股對外公開承銷，餘4,290仟股由原股東按持股比例認購。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以 102 年 9 月 16 日為基準日，該公司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75.2 元、75.3 元及 75.22 元，以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新台幣 75.22 元作為參考價格。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承銷商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該公司最近期股價走勢及未來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而與該公司共同議定發行價格議訂為每股新台幣56元溢價發行，為前述參考價格之74.45%，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附件二】律師法律意見書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5,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總金額新台幣 55,000 仟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巨群國際專利商標法律事務所 賴安國 律師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總結意見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牧德公司或該公司)本次辦理公開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總計新台幣 55,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瞭解牧德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牧德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俊宏  
承銷部門主管：顏榮嗣